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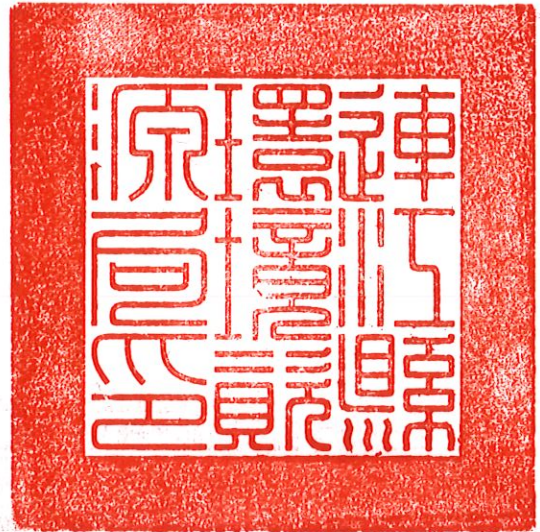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10000788號  
附件：查報附件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南竿鄉廢棄車輛4輛  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  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731，查報日期：111年1月13日，廠牌：福特，顏色：白，車種：小客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酒廠圓環轉環保路之道路旁。
- 二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732，查報日期：111年1月13日，廠牌：SYM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良健機車行旁停車格。
- 三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733，查報日期：111年1月13日，廠牌：YAMAHA，顏色：紅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良健機車行旁停車格。
- 四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734，查報日期：111年1月13日，廠牌：SYM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大三元水果行前停車格。
- 五、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1年3月2日前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長張壽華